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1、环境保护工作总结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环保工作总结

一、工程概况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成立于 1991 年 3 月 22 日，位于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是一家以从事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为主的企业。公司现有的包装印刷项目已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获得淮安市清浦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浦环表复[2016]24 号），并于 2018 年 5 月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清环验（2018）1 号）。验收时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印刷彩色出版物 7 万色令，黑白出版物 4 万令，报纸 6 千万份。

由于市场因素，彩色出版物和黑白出版物永久停产，目前厂区实际建设内容为年产报纸 6 千万份生产线，总工艺包括电脑制版、委托定做 PS 版、裁剪、印刷、装订等工艺。

为了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寻求发展，企业拟对报纸印刷生产线工艺进行技术改造，技改项目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2304-320812-89-02-543543。本次技改主要为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同时，新增环保配套处理措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技改前后，报纸印刷生产线产能未发生变化，仍为年印刷报纸 6 千万份。

2023 年 4 月委托江苏尚云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清环表复[2023]14 号。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员工，所需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剂，年工作 346 天，生产采用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目前，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主体工程及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均已竣工，并已正常运行，符合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委托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验收监测。

二、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为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拟针对现有项目进行技术改造，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同时，新增环保配套处理措施（显影机冲版

水回收再利用装置)。本次技改项目涉及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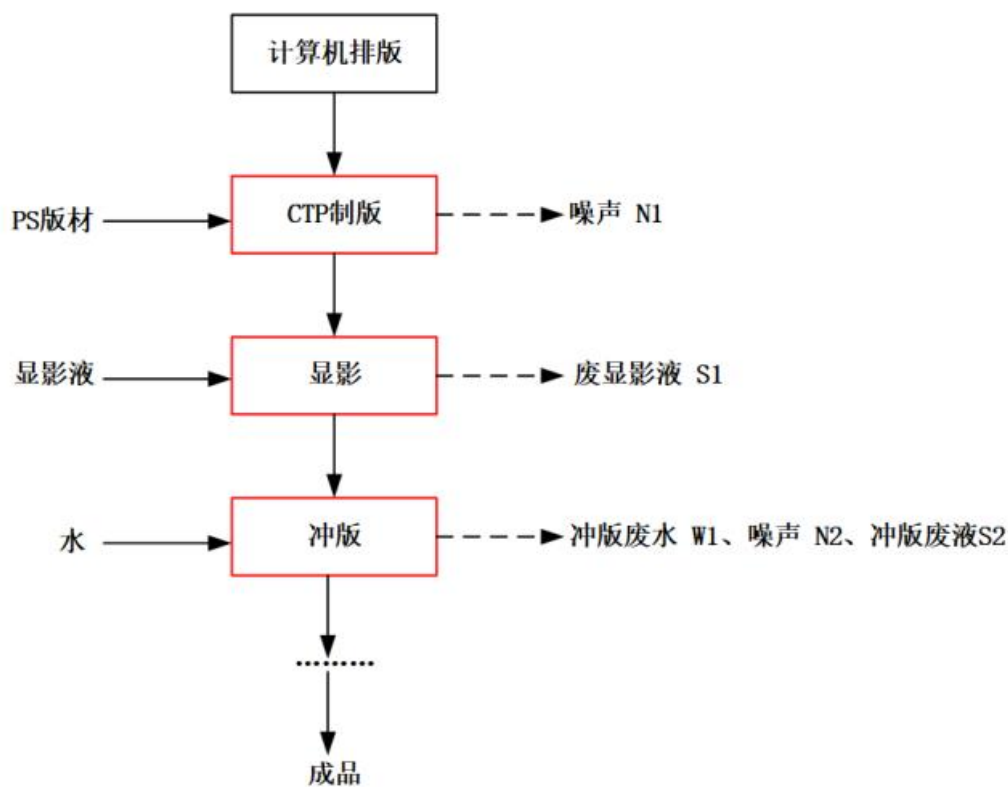


图 1-1 技改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计算机排版

报纸印刷版面由电脑进行制作。

(2) CTP 制版

本项目采用 CTP 制版工艺，工作原理是由激光器产生的单束原始激光，经多路光学纤维或复杂的高速旋转光学裂束系统裂成多束（通常是 200-500 束）极细光束，每束光分别经声光调制器按计算机中图像信息的亮暗等特征，对激光束的亮暗变化加以调制后，变成受控光束。再经聚焦后，几百束微激光直接射到印版表面进行刻板工作，通过扫描刻板后，在刻板上形成图像的潜影，制版时有制版机产生的噪声 N_1 。

(3) 显影

采用显影液对版材进行显影处理，经显影后，计算机屏幕上的图像信息就还原在印版上，可供胶印机直接印刷，同时可以将印版空白部位的感光层迅速溶解，显影工序产生废显影液 S_1 。

(4) 冲版

对显影处理后的 PS 版用水进行冲洗,去除附着在版面上的显影生成物和多余的显影液,冲版会产生噪声 N_2 和冲版废水 W_1 。

三、污染防治情况

1、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2、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3、固废

技改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目前企业已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建立危废台账,危废转移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

4、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 CTP 制版机、CTP 冲版机等,其源强约 65-85dB(A),已通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振、隔声措施加以治理,可确保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四、环保管理情况

我公司工作人员日常工作中监督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加强了环境保护管理,做好固废管理及台账记录。

五、试运行期情况

在试运行过程中,我公司强化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营等理和调试,建立健全了内部环保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确保了环境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综上所述,从建设期开始至试运行期间,我公司一直将环境保护工作放在首位,切实落实了环保相关要求,通过我公司自查,达到了竣工环保验收的标准要求。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2、建设项目备案文件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清行审备（2023）118号

项目名称：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项目代码：	2304-320812-89-02-543543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其他
建设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 清江浦区 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	项目总投资：	100万元
建设性质：	改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3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拟使用淮安金泰华包装有限公司现有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厂房进行生产，在现有工艺基础上，新增CTP制版、冲版工艺用于本次技术升级改造，购置CTP制版机2台、CTP冲版机2台；项目采用新闻纸、胶印轮转油墨、润版液等为原材料，经排版、CTP制版、显影、冲版、润版、印刷等工艺进行报纸生产。技改后，年印刷报纸6千万份。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淮安市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
2023-04-11

3、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800000020220808009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E916657034 (1/1)

名称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成立日期 1991年03月22日

类型 全民所有制分支机构(非法人)

营业场所 淮安工业园区清浦工业园区康庄路1号

负责人 申凤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环评报告批复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文件

清环表复〔2023〕14号

关于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你单位报送的《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本技改项目《报告表》结论，同意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按《报告表》所列内容在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建设。

二、你公司在本技改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对照以下要求，做到污染防治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

使用（运行）。

1、本技改项目生产所需车间依托现厂区厂房及生产车间，基本不涉及土建施工。设备安装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噪声排放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以及装修期产生的固废妥善处理。

2、本技改项目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应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冲版回用水质执行企业内部回用水标准。

3、本技改项目确保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4、本技改项目采取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5、本技改项目固废主要为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均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固废贮存场所标志执

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要求。

6、本技改项目应根据“源头控制，分区防治”原则的要求，对污染防治区进行分区防渗，对可能造成污染的区域（污染防治区）地面基础采取防渗处理，阻止污染物下渗进入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重点防渗区：危废仓库地面及四周围墙1m高范围，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设计；一般防渗区：原料仓库、一般固废仓库、成品仓库、生产车间等地面，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II类场进行防渗设计；简单防渗区：办公区，无特殊防渗要求。

7、本技改项目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编制应急预案，并按应急预案实施；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风险防范措施，按照风险管理要求配备风险应急物资，完善风险管理制度。

8、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固废堆放场。

9、你公司应对污水处理、有机废气治理等污染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三、本技改项目运营后全厂的污染物总量初步核定为：

生活污水：接管排放量 $\leq 1330\text{t/a}$ ，各污染物接管量：
COD $\leq 0.5376\text{t/a}$ 、SS $\leq 0.3840\text{t/a}$ 、NH₃-N $\leq 0.0384\text{t/a}$ 、
TP $\leq 0.0077\text{t/a}$ 、动植物油 $\leq 0.0133\text{ t/a}$ 。

废气：无废气产生和排放。

固废：零排放。

四、本技改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同时建设单位应按要求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手续，做到规范排污。

五、本技改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本项目开工建设的，须将环评文件重新报我局审核。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2023年8月10日



抄送：淮安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
综合行政执法局。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编制单位：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2024 年 11 月

建设单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编制单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建设、编制单位法人： 毕凤权

电话:**15366610003**

传真： /

邮编:**223001**

地址: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

目 录

表一、项目概况 1

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4

表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表四、检测方法及评价标准 19

表五、检测内容 20

表六、检测质量保证措施 21

表七、检测结果及评价 22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5

表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技改 √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报纸					
设计生产能力	工程名称 (车间或 生产线)	产品 名称	规格	技改前 规模	技改后 规模	增减量
	印刷生产 线	报纸	770mm×546mm	6 千万份	6 千万份	0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					
建设项目环评 时间	2023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8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18 日 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		
环评报告表审 批部门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 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尚云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 万元	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	9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 万元	比例	12.25%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 评函〔2020〕688 号)； (11)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办[2018]34 号，2018 年 1 月 26 日) (12)《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保局，苏环控[97]122 号文)； (13)《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8 月)； (14)《关于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清环表复[2023]14 号，2023 年 8 月 1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2、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 CTP 制版机、CTP 冲版机等，其源强约 65-85dB(A)，已通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振、隔声措施加以治理，可确保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表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table><tr><th>类 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h>项目适用范围</th></tr><tr><td>3 类标准</td><td>65</td><td>55</td><td>厂界</td></tr></table>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危险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规定；固废贮存场所标志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 号）要求。 5、总量控制 (1) 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2) 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 (3)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所有固废均按环保要求进行处理或处置，故固废排放量为 0。	类 别	昼间	夜间	项目适用范围	3 类标准	65	55	厂界
类 别	昼间	夜间	项目适用范围						
3 类标准	65	55	厂界						

表 1-2 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自身削减量	项目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		/	/	/	/
废水	生产 废水	水量	2400	2400	0	0
		COD	0.6552	0.6552	0	0
		SS	0.0528	0.0528	0	0
		盐分	0.2605	0.2605	0	0
固废	危险废物		0	4.7037	0	0
	一般固废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表 1-3 技改后全厂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以新带老” 削减量	排放/ 接管 增减量	全厂	
			接管量	进入环境 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接管量			排放/ 接管 总量	进入环 境量
废气	NMHC		/	0.25	/	/	/	0	0	/	0.25
	油烟		/	0.009	/	/	/	0	0	/	0.009
废水	生产 废水	水量	/	/	2400	2400	0	0	0	0	0
		COD	/	/	0.6552	0.6552	0	0	0	0	0
		SS	/	/	0.0528	0.0528	0	0	0	0	0
		盐分	/	/	0.2605	0.2605	0	0	0	0	0
	生活 污水	水量	1330	1330	/	/	/	0	0	1330	1330
		COD	0.319	0.0665	/	/	/	0	0	0.319	0.0665
		SS	0.2	0.0133	/	/	/	0	0	0.2	0.0133
		NH ₃ -N	0.04	0.0067	/	/	/	0	0	0.04	0.0067
		TP	0.0053	0.0007	/	/	/	0	0	0.0053	0.0007
		动植物油	0.0133	0.0013	/	/	/	0	0	0.0133	0.0013
固废	危险废物		0		4.7037	4.7037	0	0	0	0	
	一般固废		0		0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0	0	0	

表二、生产工艺状况及产污环节

一、项目概况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成立于 1991 年 3 月 22 日，位于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是一家以从事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为主的企业。公司现有的包装印刷项目已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获得淮安市清浦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浦环表复[2016]24 号），并于 2018 年 5 月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清环验（2018）1 号）。验收时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印刷彩色出版物 7 万色令，黑白出版物 4 万令，报纸 6 千万份。

由于市场因素，彩色出版物和黑白出版物永久停产，目前厂区实际建设内容为年产报纸 6 千万份生产线，总工艺包括电脑制版、委托定做 PS 版、裁剪、印刷、装订等工艺。

为了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寻求发展，企业拟对报纸印刷生产线工艺进行技术改造，技改项目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2304-320812-89-02-543543。本次技改主要为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同时，新增环保配套处理措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技改前后，报纸印刷生产线产能未发生变化，仍为年印刷报纸 6 千万份。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委托江苏尚云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清环表复[2023]14 号。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员工，所需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剂，年工作 346 天，生产采用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目前，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主体工程及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均已竣工，并已正常运行，符合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委托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为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本次竣工验收范围为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及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本项目位于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详细地理位置见图 2-1。企业东侧为复星医疗器械产业园，南侧为淮安市农机监理所，西侧紧邻康庄路，与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相望，北侧为江苏铸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创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和淮安亚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周边 500 米概况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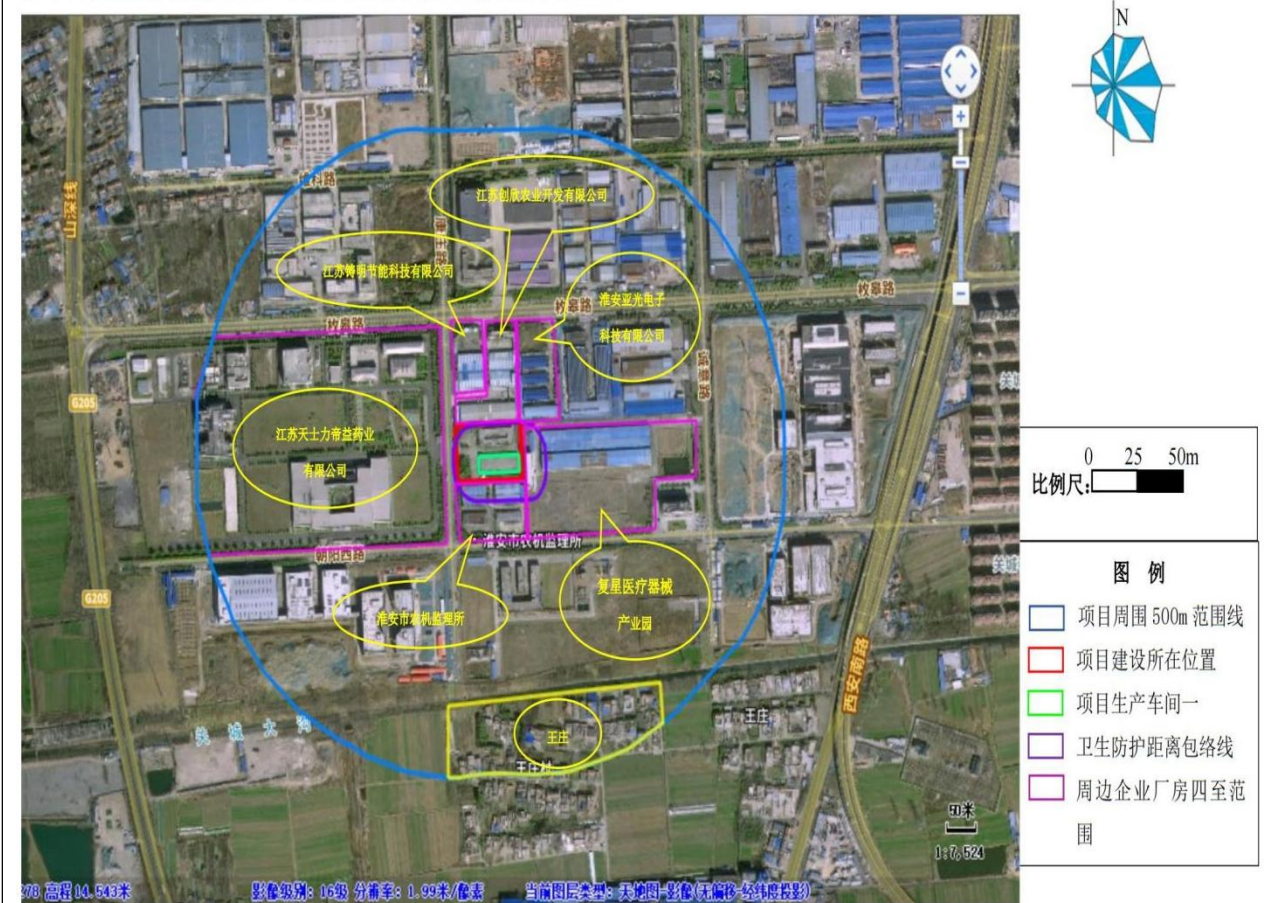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状况图

二、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见表 2-1、项目产品产能情况见表 2-2，项目公辅工程见表 2-3，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2-4。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23 年 4 月 1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2304-320812-89-02-543543，备案证号：清行审备 [2023]118 号。
2	环评	2023 年 4 月委托江苏尚云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编制工作
3	环评批复	2023 年 8 月 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清环表复[2023]14 号
4	建设情况	2024 年 8 月调试，2024 年 11 月进入验收阶段
5	本次验收项目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表 2-2 项目产品产能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车间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台、套/年)					年运行时数 (h)
		规格	技改前规模	本次增减量	技改后全厂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	
印刷生产线	报纸	770mm×546mm	6 千万份	0	6 千万份	6 千万份	2768

表 2-3 主体及公辅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情况		技改项目		依托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一		1F, 建筑面积 2042m ²	印刷工序	1F, 建筑面积 2042m ²	CTP 制版、显影、冲版工序	依托现有已建厂房, 新增设备	与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二		2F, 一层建筑面积 3028m ²	闲置 (二楼为办公室)	/	/	不依托	/
辅助工程	食堂		建筑面积 500m ²		不新增职工		不依托	/
	办公室		建筑面积 4373.8m ²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与环评一致
	门卫		建筑面积 100m ²		/		不依托	/
储存工程	成品仓库		建筑面积 150m ²	用于成品储存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均位于生产车间一内, 与环评一致
	固态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 50m ²	用于原料的储存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液态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 50m ²	存放油墨等	建筑面积 50m ²	存放显影液等	依托	
公用工程	给水		1980.5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600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依托	与环评一致
	排水		1330t/a	接管污水处理厂	不新增排水		不依托	/
	供电系统		8 万 KWh/a	来自市政电网	8 万 KWh/a	来自市政电网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厂区绿化		2120.6m ²	绿化率 18.60%	/	/	不依托	/
环保工程	废气	印刷废气	5000m ³ /h	UV 光氧催化+1#排气筒	/	/	不依托	/
		食堂油烟	2000m ³ /h	油烟净化处理装置	/	/	不依托	/
	废水	生产废水	/	/	显影机冲板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15m ³ /d		不依托, 新建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8m ³ /d, 隔油池 3m ³ /d		不新增废水		不依托	/
	噪声防治		隔声、减震	降噪 20-30dB (A)	隔声、减震	降噪 20-40dB (A)	不依托	与环评一致
	危废暂存场所		1 间, 建筑面积 20m ²	储存厂内危险废物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与环评一致
	一般工业固废仓库		1 间, 建筑面积 45m ²	储存废纸、废包装材料等	/	/	不依托	/

表 2-4 技改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套)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1	报纸印刷机	YDT787	5	5	5	不变	与环评

2	CTP 制版机	方正雕龙	0	2	2	不变	一致
3	CTP 冲版机	P004/CMY1080	0	2	2	不变	

三、原辅材料消耗及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5、项目实际环保投资见表 2-6。

表 2-5 技改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消耗量(t/a)			变化情况	来源及运输
			技改前	技改后 (环评设计)	实际情况		
1	新闻纸	牛皮纸包装, 500kg/包	3600	3600	3600	不变	外购, 汽运
2	润版液	25kg/桶	0.9	0.9	0.9	不变	外购, 汽运
3	洗车水	200kg/桶	0.8	0.8	0.8	不变	外购, 汽运
4	PS 版	20g/张, 感光剂, 显影层	45000	45000	45000	不变	外购, 汽运
5	显影液	硅酸钠、硅酸钾; 15kg/桶	0	3	3	不变	外购, 汽运
6	胶印轮转油墨	桶装, 15kg/桶	18	18	18	不变	外购, 汽运
7	机油	桶装, 170kg/桶	0.34	0.34	0.34	不变	外购, 汽运

表 2-6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名称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设施数目、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或拟达标准	环保投资 (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产废水	COD、SS、盐分	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处理	企业内部冲版回用水标准	3	与建设项目同步实施
噪声	设备	噪声	采用隔声及减振措施, 加强绿化等	达 GB12348-2008 中 3 级标准	2	
固废	生产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临时储存, 零排放	3	
风险投资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更新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满足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要求	4	
合计	/				12	

四、工艺流程简述

本次技改项目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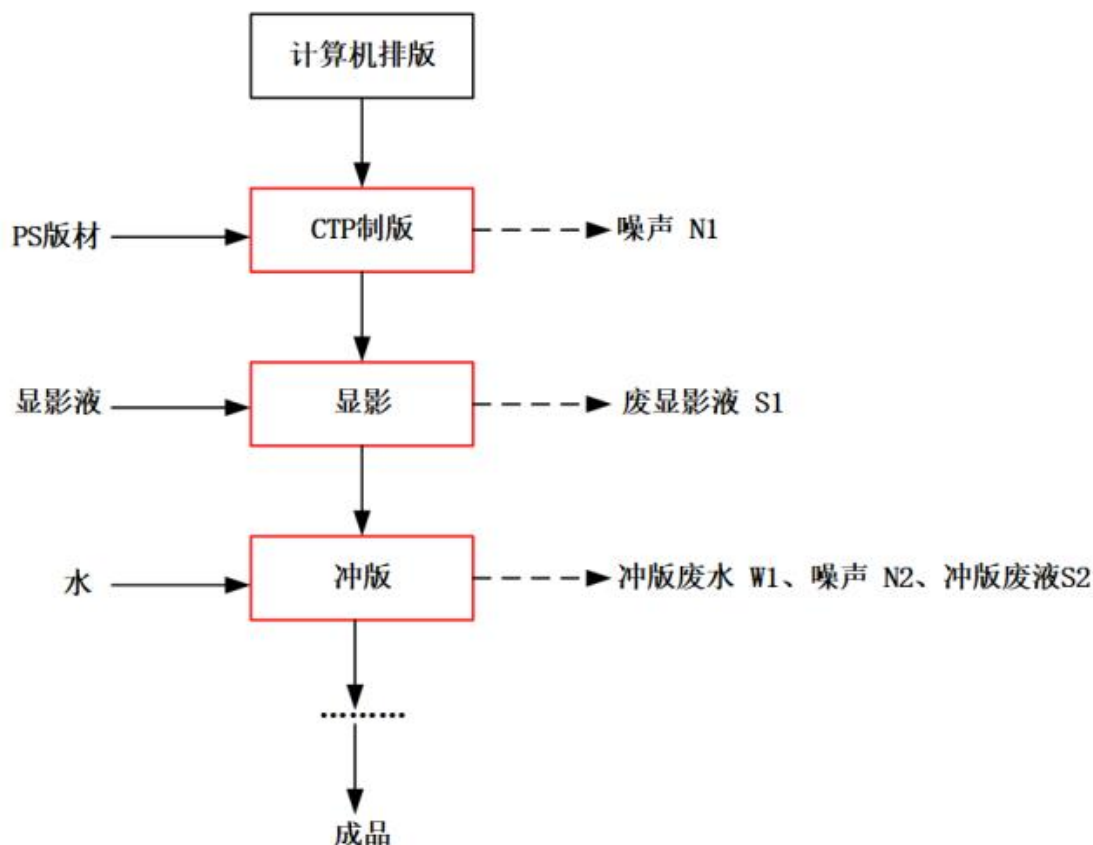


图 2-1 技改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计算机排版

报纸印刷版面由电脑进行制作。

(2) CTP 制版

本项目采用 CTP 制版工艺，工作原理是由激光器产生的单束原始激光，经多路光学纤维或复杂的高速旋转光学裂束系统裂成多束（通常是 200-500 束）极细光束，每束光分别经声光调制器按计算机中图像信息的亮暗等特征，对激光束的亮暗变化加以调制后，变成受控光束。再经聚焦后，几百束微激光直接射到印版表面进行刻板工作，通过扫描刻板后，在刻板上形成图像的潜影，制版时有制版机产生的噪声 N_1 。

(3) 显影

采用显影液对版材进行显影处理，经显影后，计算机屏幕上的图像信息就还原在印版上，可供胶印机直接印刷，同时可以将印版空白部位的感光层迅速溶解，显影工序产生废显影液 S_1 。

(4) 冲版

对显影处理后的 PS 版用水进行冲洗，去除附着在版面上的显影生成物和多余的显影液，冲版会产生噪声 N_2 和冲版废水 W_1 。



图 2-2 技改项目生产厂房

五、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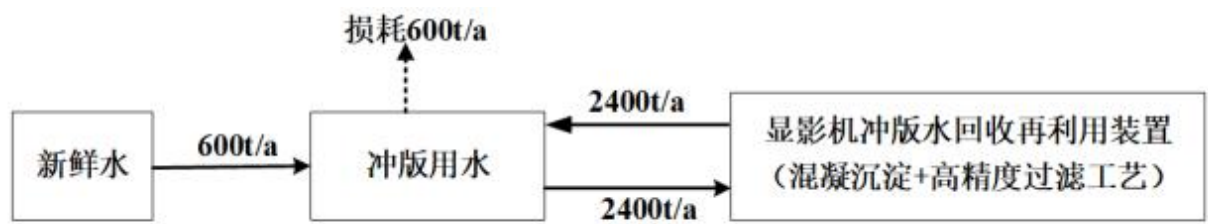


图 2-3 技改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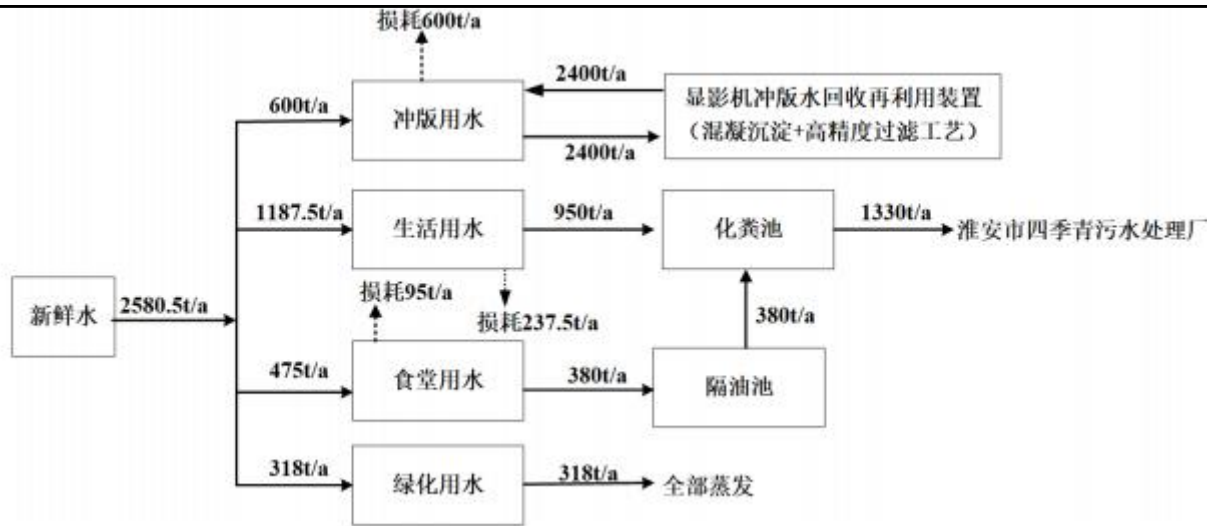


图 2-4 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t/a

六、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

1、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表 2-7 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表

排放源	污染物	环评或批复污染物治理设施	实际建设工程污染物治理设施
冲板废水	COD、SS、盐分	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	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设计一致，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



图 2-5 显影机冲板水回收再利用处理装置

2、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3、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未新增生活垃圾排放量。

企业已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建立危废台账，危废转移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

表 2-8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及处置表 单位：t/a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原料桶	HW49	900-041-49	0.125	0.125	原料使用	固	外包装及油墨	T、I	置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滤芯	HW49	900-041-49	0.048	0.048	废水处理	固	有机物	T/In	
3	废显影液	HW16	231-002-16	3.0	3.0	感光	液	显影液	T/In	
4	冲版废液	HW16	231-002-16	1.0	1.0	冲版	液	废液	T/In	
5	废水处理污泥*	HW49	772-006-49	0.5307	0.5307	废水处理	固	污泥	T/In	

注：根据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废水处理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及类别为 HW16 感光材料废物，经对比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危废类别及代码应为 HW49 其他废物，772-006-49，已于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固废管理处申请变更。情况说明详见如下。



图 2-6 危废仓库

情况说明

根据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清环表复[2023]14 号）中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冲版废水采用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处理后产生污泥，该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及代码为 HW16 感光材料废物，266-010-16。

目前企业已正常生产，正处于环保三同时验收阶段。经对比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污泥应属于采用物理、化学、物理化学或生物方法处理或处置毒性或感染性危险废物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危废类别及代码应为 HW49 其他废物，772-006-49，现申请变更。

建设单位：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日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



4、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有 CTP 制版机、CTP 冲版机等，噪声在 65-85dB(A)之间。通过将高噪声设备安装在房间内，采用建筑隔声；并辅以消声、减震设施等措施，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2-9 建设项目噪声设备情况表

所属工序	设备名	数量	治理措施
生产厂房	CTP 制版机	2	采用建筑隔声；并辅以消声、减震设施等措施。
	CTP 冲版机	2	
	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1	

七、工程变动情况

表 2-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变动分析一览表

变动类别	属清单中重大变动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属于技改项目，产品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属于技改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变动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动	否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未变动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其他污染物	企业实际产品品种不变，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料均未变动	否

	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动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1、废水：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未变动。 2、废气：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废水不外排，未变动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未发生变化。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动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动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变动	否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通过对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核实，本项目无环境影响重大变动。

表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清洁生产原则，对所排放的污染物均采取了污染控制措施，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的大气、水、声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是可行的，不会改变周围的大气、水、声环境的质量现状。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详见“附件二 环评批复”。

三、“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1	本技改项目生产所需车间依托现厂区厂房及生产车间，基本不涉及土建施工。设备安装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声振动操作，噪声排放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以及装修期产生的固废妥善处理。	施工过程中已采用低噪声的器械，施工期工人的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做到了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以及装修期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
2	本技改项目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应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冲版回用水质执行企业内部回用水标准。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
3	本技改项目确保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本技改项目确保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4	本技改项目采取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已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合理布局、CTP制版机等设备均放置于生产区域内，并辅以消声、减震设施等措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5	本技改项目固废主要为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均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执行《关于进一步加	已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固体废弃物存放、转移、处置方式，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

	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固废贮存场所标志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要求。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等相关要求建设危废仓库，确保危险废物的安全处置，防止二次污染，所有固废零排放。危废仓库标志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
6	本技改项目应根据“源头控制，分区防治”原则的要求，对污染防治区进行分区防渗，对可能造成污染的区域（污染防治区）地面基础采取防渗处理，阻止污染物下渗进入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重点防渗区：危废仓库地面及四周围墙 1m 高范围，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设计，一般防渗区：原料仓库、一般固废仓库、成品仓库、生产车间等地面，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II 类场进行防渗设计；简单防渗区：办公区，无特殊防渗要求。	本技改项目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的要求，分别对污染防治区进行了分区防渗。
7	本技改项目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编制应急预案，并按应急预案实施；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风险防范措施，按照风险管理要求配备风险应急物资，完善风险管理制度。	已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8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固废堆放场。	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规范化设置排污口并按照要求悬挂标志牌。
9	你公司应对污水处理、有机废气治理等污染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要求，已开展污染治理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制定环境管理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的运行。
四、环评总量		

表 3-1 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自身削减量	项目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	/	/	/	/
废水	生产废水	水量	2400	2400	0
		COD	0.6552	0.6552	0
		SS	0.0528	0.0528	0
		盐分	0.2605	0.2605	0
固废	危险废物	0	4.7037	0	0
	一般固废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表 3-2 技改后全厂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接管增量	全厂	
		接管量	进入环境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接管量			排放/接管总量	进入环境量
废气	NMHC	/	0.25	/	/	/	0	0	/	0.25
	油烟	/	0.009	/	/	/	0	0	/	0.009
废水	生产废水	水量	/	/	2400	2400	0	0	0	0
		COD	/	/	0.6552	0.6552	0	0	0	0
		SS	/	/	0.0528	0.0528	0	0	0	0
		盐分	/	/	0.2605	0.2605	0	0	0	0
	生活污水	水量	1330	1330	/	/	/	0	0	1330
		COD	0.319	0.0665	/	/	/	0	0	0.319
		SS	0.2	0.0133	/	/	/	0	0	0.2
		NH ₃ -N	0.04	0.0067	/	/	/	0	0	0.04
		TP	0.0053	0.0007	/	/	/	0	0	0.0053
		动植物油	0.0133	0.0013	/	/	/	0	0	0.0133
固废	危险废物	0		4.7037	4.7037	0	0	0	0	0
	一般固废	0		0	0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0	0	0	0

表四、检测方法 & 评价标准

验收检测标准号级别	1、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2、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 CTP 制版机、CTP 冲版机等，其源强约 65-85dB(A)，已通过设备安装时采用减振、隔声措施加以治理，可确保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表 4-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table><tr><th>类 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h>项目适用范围</th></tr><tr><td>3 类标准</td><td>65</td><td>55</td><td>厂界</td></tr></table>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危险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规定；固废贮存场所标志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 号）要求。	类 别	昼间	夜间	项目适用范围	3 类标准	65	55	厂界
类 别	昼间	夜间	项目适用范围						
3 类标准	65	55	厂界						
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2）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所有固废均按环保要求进行处理或处置，故固废排放量为 0。								

表五、检测内容

1、噪声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5-1。

表 5-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

序号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界北、南、西、东 N1-N4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2、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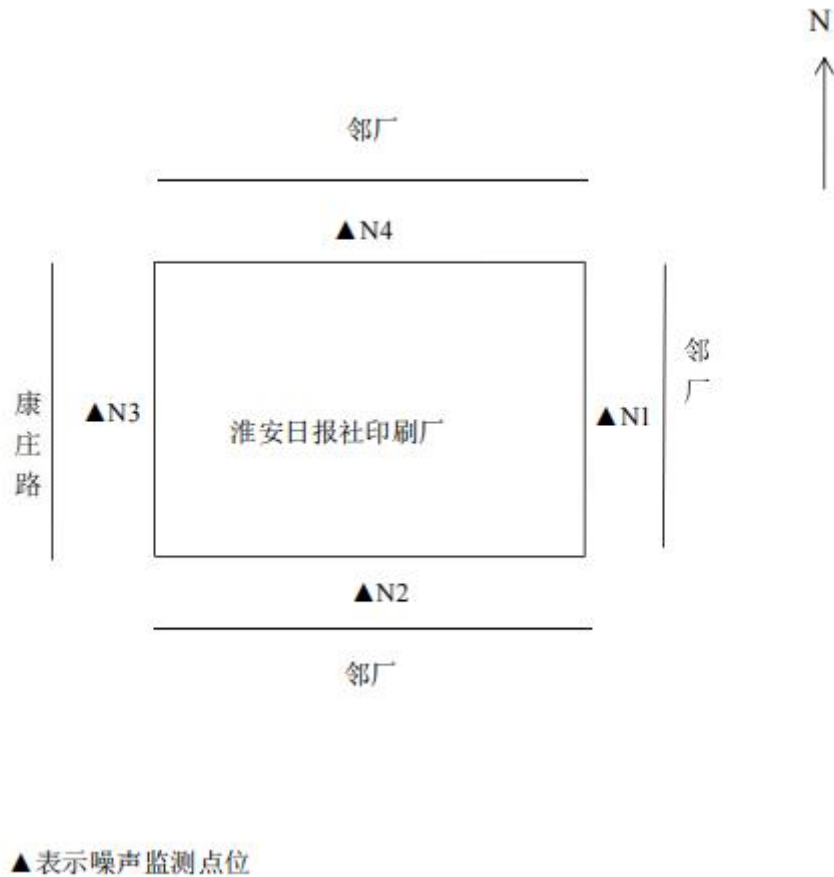


图 5-1 检测点位示意图

表六、检测质量保证措施

一、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6-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表 6-2 监测分析仪器

采样设备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2-297
声校准器	AWA6221A 型	A-2-301
轻便三杯风速风向标	FYF-1	A-2-298

二、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检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三、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表七、检测结果及评价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11 月 19 日对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正常、稳定，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工程名称	产品	设计产量	生产天数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2024.11.18	印刷生产线	报纸	6 千万份	300	18 万份/天	90%
2024.11.19		报纸	6 千万份		18 万份/天	90%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结果

表 7-2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2024.11.18	2024.11.19	标准限值
	昼间	昼间	昼间
东厂界 N1	52	52	65
南厂界 N2	54	52	
西厂界 N3	59	50	
北厂界 N4*	44	58	

气象参数：

2024 年 11 月 18 日噪声检测时气象条件：多云，昼间风速 1.5m/s。

2024 年 11 月 19 日噪声检测时气象条件：晴，昼间风速 1.5m/s。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类别	污染物达标情况	总量控制情况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 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排放总量满足 批复要求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排放总量满足 批复要求
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 危险废物均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企业已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建立危废台账,危废转移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	/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噪声监测点(N1-N4)的每天的昼间等效声级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验收监测 总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无重大变动。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冲版项目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固体废物中的危险废物均已签订处置协议。	
9种情况 不得通过 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 的情况分 析	①本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且与主体工程同时使用; ②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③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等未发生重大变动; ④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⑤本项目已按照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 ⑥本项目不涉及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环境保护设施可满足相应主体工程需要; ⑦本项目不涉及处罚;	

- ⑧本项目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 ⑨本项目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涉及不得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的情况。

项目名称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304-320812-89-02-543543			建设地点	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311]书、报刊印刷					建设性质		☐ 新建 ☐ 技改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报纸 6 千万份			实际生产能力		报纸 6 千万份			环评单位	江苏尚云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清环表复[2023]1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09.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800E916657034001X			
验收单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9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	所占比例（%）	12.25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4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768h			
运营单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8026MA2126LC0R	验收时间	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11 月 19 日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1330	0	0	2400	2400	0	0	0	1330	1330	0	0	
化学需氧量	0.319	0	0	0.6552	0.6552	0	0	0	0.319	0.319	0	0	
悬浮物	0.2	0	0	0.0528	0.0528	0	0	0	0.2	0.2	0	0	
氨氮	0.04	0	0	0	0	0	0	0	0.04	0.04	0	0	
总磷	0.0053	0	0	0	0	0	0	0	0.0053	0.0053	0	0	
动植物油	0.0133	0	0	0	0	0	0	0	0.0133	0.0133	0	0	
盐分	0	0	0	0.2605	0.2605	0	0	0	0	0	0	0	
NMHC	0.25	0	0	0	0	0	0	0	0.25	0.25	0	0	
油烟	0.009	0	0	0	0	0	0	0	0.009	0.009	0	0	

项目经办人（签字）：

附件一 备案证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清行审备（2023）118号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2304-320812-89-02-543543

江苏省：淮安市 清江浦区 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

改建

项目拟使用淮安金泰华包装有限公司现有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厂房进行生产，在现有工艺基础上，新增CTP制版、冲版工艺用于本次技术升级改造，购置CTP制版机2台、CTP冲版机2台；项目采用新闻纸、胶印轮转油墨、润版液等为原材料，经排版、CTP制版、显影、冲版、润版、印刷等工艺进行报纸生产。技改后，年印刷报纸6千万份。

项目法人单位：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其他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3

项目名称：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2304-320812-89-02-543543

建设地点：江苏省：淮安市 清江浦区 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

建设性质：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拟使用淮安金泰华包装有限公司现有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厂房进行生产，在现有工艺基础上，新增CTP制版、冲版工艺用于本次技术升级改造，购置CTP制版机2台、CTP冲版机2台；项目采用新闻纸、胶印轮转油墨、润版液等为原材料，经排版、CTP制版、显影、冲版、润版、印刷等工艺进行报纸生产。技改后，年印刷报纸6千万份。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要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淮安市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

2023-04-11

材料的真实性请在<http://222.190.131.17:8075>网站查询

附件二 环评批复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文件

清环表复〔2023〕14号

关于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你单位报送的《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本技改项目《报告表》结论，同意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按《报告表》所列内容在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1号建设。

二、你公司在本技改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对照以下要求，做到污染防治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

使用（运行）。

1、本技改项目生产所需车间依托现厂区厂房及生产车间，基本不涉及土建施工。设备安装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噪声排放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以及装修期产生的固废妥善处理。

2、本技改项目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应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冲版回用水质执行企业内部回用水标准。

3、本技改项目确保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4、本技改项目采取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5、本技改项目固废主要为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均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固废贮存场所标志执

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要求。

6、本技改项目应根据“源头控制，分区防治”原则的要求，对污染防治区进行分区防渗，对可能造成污染的区域（污染防治区）地面基础采取防渗处理，阻止污染物下渗进入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重点防渗区：危废仓库地面及四周围墙1m高范围，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设计；一般防渗区：原料仓库、一般固废仓库、成品仓库、生产车间等地面，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II类场进行防渗设计；简单防渗区：办公区，无特殊防渗要求。

7、本技改项目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编制应急预案，并按应急预案实施；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风险防范措施，按照风险管理要求配备风险应急物资，完善风险管理制度。

8、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固废堆放场。

9、你公司应对污水处理、有机废气治理等污染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三、本技改项目运营后全厂的污染物总量初步核定为：

生活污水：接管排放量 $\leq 1330\text{t/a}$ ，各污染物接管量：
 $\text{COD} \leq 0.5376\text{t/a}$ 、 $\text{SS} \leq 0.3840\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0384\text{t/a}$ 、
 $\text{TP} \leq 0.0077\text{t/a}$ 、动植物油 $\leq 0.0133\text{ t/a}$ 。

废气：无废气产生和排放。

固废：零排放。

四、本技改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同时建设单位应按要求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手续，做到规范排污。

五、本技改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本项目开工建设的，须将环评文件重新报我局审核。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2023年8月14日



抄送：淮安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
综合行政执法局。

附件三 运营情况说明

运营情况说明

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11 月 19 日，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我公司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我厂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废气、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稳定。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工况负荷如下：

监测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工程名称	产品	设计产量	生产 天数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2024.11.18	印刷生产线	报纸	6 千万份	300	18 万份/天	90%
2024.11.19		报纸	6 千万份		18 万份/天	90%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5916657034		(1/1)	
营业执照		编号 32080000002022060800097			
扫描二维码，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二维码，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成立日期	1991年03月22日		
类型	全民所有制分支机构(非法人)	营业场所	淮安工业园区清浦工业园区康庄路1号		
负责人	申凤权	登记机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附件五 土地证及厂房租赁协议



厂房出租合同协议书

出租方（甲方）：淮安市金泰华包装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淮安市清浦工业园区康庄路 1 号，租赁建筑面积为 9443.8 平方米。厂房类型为框架结构。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厂房租赁自 2020 年 12 月 2 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2 日止。租赁期 10 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月租金为人民币 5 万元，年租金为 60 万元。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 3%—5%。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支付日期在支付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

五、厂房使用要求及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3 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 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淮安市金泰华包装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2020年12月1日

承租方：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授权代表人：

2020年12月1日

附件六 排污许可证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800E916657034001X

排污单位名称：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淮安工业园区清浦工业园区康庄路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E916657034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9月11日

有效期：2023年09月11日至2028年09月10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七 应急预案备案证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机构代码	91320800E916657034
法定代表人	毕凤权	联系电话	13505237979
联系人	李新	联系电话	15061215963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淮安工业园区清浦工业园区康庄路1号(118.964,33.3557)		
预案名称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本单位于日期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毕凤权	报送时间	2024.8.1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申请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经专家复核签字的修改说明。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8月3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4年8月30日		
备案编号	320812-2024-013-L		
报送单位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受理部门负责人	江平	经办人	黄兴楼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八 危废处置协议

签订时间：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 淮安市淮阴区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适用于收集一般源单位、特殊行业单位和年产生量低于 10 吨的重点源单位的危险废物)

甲方(委托方)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乙方(受托方)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鉴 于：

1、甲方有危险废物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法人进行集中收集和无害化处置。

2、乙方具备江苏省集中收集、处置危险废物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3、甲乙双方之间是平等的民事法律关系。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保护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安全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给乙方备案。

2、负责向乙方提供需处置的危险废物清单(内容包括危险废物名称、类别、数量、化学性质、物理形态、包装方式、危险特性等技术资料)以便乙方做必要的准备，危废清单内容不清楚的要加以警示、说明；危险废物中不得包含超出乙方经营范围的其他类危险废物(如荧光灯管等)。

3、甲方指派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部门) 李新(姓名) 联系方式：15061215963 和乙方对接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申报、转移、结算等相关手续。

4、甲方须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需要转运废物的种类、数量以及准备转运的时间。

5、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将与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转移给第三方或自行处置。

6、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合同另有约定除外)，确保包装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注：散装固体废物用袋或吨袋包装；液态废物用 25 升桶、200 升桶或吨桶包装，确保运输过程不撒漏。）

7、甲方须确保转移的危险废物标识齐全，标识所述内容清晰。

8、危废运输车辆到达甲方厂区后，甲方负责危废的及时装车，并承担装车过程产生的人工、过磅、辅助机械等费用。

9、危废装车过程中产生的环境二次污染由甲方自行承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0、为规范危险废物的经营管理，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甲方须向乙方提前告知待转运的废物里面是否含有以下危险性较大的危废（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6 种）。

危险性较大的危废包含：（1）反应性废物（包括易燃易爆性、自反应、遇水反应等）；（2）放射性废物；（3）新产品研发成分不明的废物；（4）不相容类危废；（5）盐渣类废料；（6）报废机动车拆解后未引爆的安全气囊等。

第二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1、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及有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

2、按照国家环保法规、技术规范等要求合法、合规、安全运输、处置危险废物并配合甲方完善相应环保手续。

3、乙方根据自身生产情况，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废物的清运、处置。

4、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工作（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5、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6、依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第三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单价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包装形式	预处理量 (吨)	单价 (元/吨)	备 注
废显影液、冲版废液	231-002-16	液态	桶装	2.5	4500	/
废原料桶	900-041-49	固态	袋装	0.5		/
废滤芯	900-041-49	固态	袋装			/
废水处理污泥	266-010-16	固态	袋装			/
废擦机布（墨）	900-041-49	固态	袋装			/

辊擦拭布)					
废润版液、废油墨清洗剂(洗车水)	900-402-06	液态	桶装		/
废机油	900-214-08	液态	桶装		/
备注条款: 1. 以上处置单价包含运费以及处置费用,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 2. 以上处置单价包含危废运输、处置的增值税发票费用。 3. 甲方要求单独派车运输的,需增加单独派车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4. 如需乙方提供合同约定外的其他服务(如废物分类、预处理、包装材料、打包、装车等),甲方需额外支付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5. 不足一吨按一吨收费,超出一吨部分按单价另行计费。					

第四条 处置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1、危险废物的计量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计量结果以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收量为准,双方签字确认;按实际计量数填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结算依据: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以双方签字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确定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及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或《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为依据进行结算,确定乙方收取的处置费金额。

3、结算方式

甲方将危废转移至乙方后,乙方按实际数量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处置发票14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全部处置费用。

4、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第五条 违约约定

1、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2、危险废物由甲方转移至乙方后,若发现转移废物的名称、代码、形态及包装形式等信息中的任一项与合同约定的不一致时,乙方有权将危废退回甲方,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3、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没有按时向乙方付款,则根据逾期时间,按所拖欠款项金额的每日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付清为止,乙方对所收取的甲方违约金另行出具收据。

4、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需满足甲方的危废处置需求。乙方因设备故障、检修或按政府要求应对紧急处置任务无法满足甲方处置需求时，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可委托第三方处置，乙方提供协助。

5、合同中约定的危废类别转移至乙方厂区，因乙方处置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所运危废与企业样品不符，隐瞒废物特性带来的处置费用增加及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解除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七条 送达条款

依据合同做出的所有通知均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送达对方，甲乙双方收到通知不回复的视为送达。合同期内，任一方住所地、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对方，未收到地址变更通知，合同上所载住所地视为送达地址，按照合同地址邮寄的任何文件视为已送达。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 1、若甲方生产工艺流程或规模发生变化，产生本合同所列明之外的危险废物的处置事宜及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2、双方应依合同约定及相关危废处理法律法规规定履行本合同，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损失包括违约方因此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因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险费、差旅费等。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本文不一致，以本文为准；如补充协议与本文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4、协商未果，按以下第 B 种方式解决：

- A. 提交淮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B.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为一年，自 2023 年 11 月 17 日起，2024 年 11 月 16 日。合同签订之日起一

年内，在服务良好和市场价格浮动不大的情况下，可按原价格顺延 2 年。

第十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法人公章）	乙 方（法人公章）
住所地：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邮箱：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住所地：淮阴区淮河东路 699 号 法人代表： 常务副总： 业务经理： 电话：0517-84810066 开户行：淮安农村商业银行黄河支行 账号：3208010111010000016893 税号：91320800330897244A 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5、建设项目环保管理制度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目的

第一条 为了保护公司生活和生产环境，防治污染，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确保全面完成污染减排指标，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并逐步实现清洁生产，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 职责

第二条 厂长环保职责

- （一）厂长负责领导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对公司环保工作负全面责任；
- （二）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制定贯彻公司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
- （三）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和相应机构，落实各单位应负的环境职责；
- （四）抓好各项工作设计方案的制定、审查、竣工验收工作，并贯彻“三同时”验收的规定；
- （五）在抓好企业经营管理活动的同时，抓好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

第三条 副厂长的环保职责

-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组织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
- （二）负责组织编制、审定环境保护长远计划、年度计划；
- （三）负责环保技措项目的审查、申报、实施及竣工验收；

第三条 安环部职责

- （一）贯彻并监督本企业执行国家、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规、条例、标准以及有关规定；
- （二）制定本企业有关环境保护的规章制度和实施细则，并监督执行，有权制止一切违章行为；
- （三）在厂长的领导下，组织编制环保措施，环保科研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纳入企业相应计划内，监督检查实施情况；
- （四）参与新、改、扩建工程和挖、革、改工程的选点、预评价和环保措施的审定、竣工验收，把好“三同时”关；
- （五）参与审查防治污染工程的初步设计并参加工程验收；

（六）协同有关部门组织污染防治方法研究，组织成果鉴定和参与新产品、新工艺的成果鉴定；

（七）负责公司环境管理、编制环境统计报表，建立环境保护档案，参与污染事故调查、处理和报告；

（八）贯彻排污收费制度；

（九）抓好环保典型，树立样板，总结推广先进经验；

（十）协同有关部门开展环境政策，环境知识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环保专业人员；

（十一）年终做出环保工作总结，并提出下年度要点，向公司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第四条 环保专员职责

（一）识别和获取国家、地方环境保护相关的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规、条例、标准以及有关规定；

（二）负责对外环保工作，填报各类环保所需外报报表；

（三）参与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

（四）负责“三废”的排放处理工作，并做好技术服务；

（五）负责公司环保档案日常运行、管理；

（六）管理好公司的排污设施，禁止他人破坏及违章操作；

（七）组织或参与各类环保事故的调查处理，对事故责任者提出处罚意见。

第五条 综合管理部的环保职责

（一）公司建筑物外墙色彩保持统一，钢架结构车间定期除锈、油漆。

（二）对各部门清理的废纸、旧报纸及塑料类可回收部分在各部门内部进行分类，由后勤收集、联系外卖。对不可回收的固体废物和垃圾由清洁工统一收集至垃圾场后，由后勤统一运至环卫所处理，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三）各部门应充分利用办公用纸（尽可能做到正反使用）及其他物品，以减少生活废弃物的产生量。

（四）负责办公楼及厂区公共区域垃圾筒的生活废弃物的收集、分类。

（五）厂区内的通道及绿化带内的固体废物，每天由后勤清扫后运到厂区垃圾场。

（六）保证公司内的绿化带的成活率，并定期修剪，及时增补，使绿化面积比例逐年提高。

（七）车辆（包括公司内部和外部的）必须在指定地点清洗。

第十条 财务部的环保职责

（一）在编制财务计划时，负责按规定、比例编制环保费用，更新改造的 100% 应保证用于环境保护，并监督专款专用；

（二）对超标排放的污染浓度及数量，按国家规定支付排污费用，并列入企业成本开支内；

（三）监督执行企业环保资金的使用及内部“排污收费制度”、“综合利用”等有关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四）贯彻综合利用的经济政策，根据有关规定，拨足奖励资金用于奖励“三废”、噪声治理和综合利用好的单位和个人。

第十一条 废水处理车间工作人员职责

（一）严格遵守工艺规程，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必须做到达标排放；

（二）对违章超标、超量排放污染物所引起的损失及事故应负直接责任。

第三章 管 理

第十二条 公司各单位要重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方面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干部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和法制观念，定期对职工进行培训。

第十三条 各单位在进行职工培训教育时，应把环境保护教育作为一项重要内容，不断提高职工环境保护的意识和环保专业技术水平。

第十四条 值班人员要对公司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统计调查，并汇总上报公司领导。

第十五条 公司各生产工序应积极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努力实现废物综合利用。

第十六条 公司每年投入相当比例的资金用于污染治理及防治，持续改善厂区环境状况。

第十七条 生产车间必须保证环保设施随生产同步运行，环保设施或设备进行检修，须向安保部报告，经同意后，方可实施。环保设施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说明书进行操作。

第十八条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同时加强节水管理，避免浪费水资源现象。

第十九条 固体废弃物应积极收集存放，禁止乱排乱堆现象，杜绝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事故。

第二十条 公司生产厂区及厂界绿化应以净化和绿化为主，兼顾美化，尽量采用对空气有净化作用的树种，采取乔、灌、草相结合的种植方式，扩大绿化面积。

第二十一条 公司每年做好废气、废水例行监测，持续改进，加强对环境质量的监督管理。

第二十二条 公司安全环保人员要经常深入现场，对环保设施运转使用情况及污染现象进行检查、指导，并对职工提出的环境问题予以答复，对于存在的环保问题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21 日，淮安日报社印刷厂根据《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在淮安日报社印刷厂会议室组织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代表、监测单位代表以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位于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为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拟针对现有项目进行技术改造，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同时，新增环保配套处理措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厂区原有项目产能不发生变化，实际已建成环评设计内容。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23 年 4 月 1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2304-320812-89-02-543543，备案证号：清行审备 [2023]118 号。
2	环评	2023 年 4 月委托江苏尚云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编制工作
3	环评批复	2023 年 8 月 1 日取得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清环表复[2023]14 号
4	建设情况	2024 年 8 月调试并进入验收阶段
5	本次验收项目	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

生产期间，无投诉、违法记录。

表 1-2 主体及公辅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情况		技改项目		依托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一	1F，建筑面积 2042m ²	印刷工序	1F，建筑面积 2042m ²	CTP 制版、显影、冲版工序	依托现有已建厂房，	与环评一致

						新增设备		
	生产车间二	2F，一层建筑 面积 3028m²	闲置（二楼为 办公室）	/	/	不依托	/	
辅助工程	食堂	建筑面积 500m²		不新增职工		不依托	/	
	办公室	建筑面积 4373.8m²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与环评一致	
	门卫	建筑面积 100m²		/		不依托	/	
储存工程	成品仓库	建筑面积 150m²	用于成品储存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均位于生产车间一内，与环评一致	
	固态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 50m²	用于原料的储存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液态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 50m²	存放油墨等	建筑面积 50m²	存放显影液等	依托		
公用工程	给水	1980.5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600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依托	与环评一致	
	排水	1330t/a	接管污水处理厂	不新增排水		不依托	/	
	供电系统	8 万 KWh/a	来自市政电网	8 万 KWh/a	来自市政电网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厂区绿化	2120.6m²	绿化率 18.60%	/	/	不依托	/	
环保工程	废气	印刷废气	5000m³/h	UV 光氧催化+1#排气筒	/	/	不依托	/
		食堂油烟	2000m³/h	油烟净化处理装置	/	/	不依托	/
	废水	生产废水	/	/	显影机冲板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15m³/d		不依托，新建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8m³ /d，隔油池 3m³ /d		不新增废水		不依托	/
	噪声防治		隔声、减震	降噪 20-30dB（A）	隔声、减震	降噪 20-40dB（A）	不依托	与环评一致
	危废暂存场所		1 间，建筑面积 20m²	储存厂内危险废物	依托现有项目		依托	与环评一致
	一般工业固废仓库		1 间，建筑面积 45m²	储存废纸、废包装材料等	/	/	不依托	/

表 1-3 技改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套)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1	报纸印刷机	YDT787	5	5	5	不变	与环评

2	CTP 制版机	方正雕龙	0	2	2	不变	一致
3	CTP 冲版机	P004/CMY1080	0	2	2	不变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9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2.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项目为印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主要范围为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及新增的环保配套处理措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位于淮安市清江浦区清浦工业园康庄路 1 号，为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针对现有项目进行技术改造，新增 CTP 制版机 2 台，冲版机 2 台，新增 CTP 制版、CTP 冲版工艺，同时，新增环保配套处理措施（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变动类别	属清单中重大变动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属于技改项目，产品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属于技改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变动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	未变动	否

	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未变动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企业实际产品品种不变，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料均未变动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动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1、废水：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未变动。 2、废气：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废水不外排，未变动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未发生变化。	否

	及以上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动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动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变动	否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无废水排放。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无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表 3-1 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表

排放源	污染物	环评或批复污染物治理设施	实际建设工程污染物治理设施
冲板废水	COD、SS、盐分	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	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设计一致，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

（二）废气

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有 CTP 制版机、CTP 冲版机等，噪声在 65-85dB(A)之间。通过将高噪声设备安装在房间内，采用建筑隔声；并辅以消声、减震设施等措施，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3-2 建设项目噪声设备情况表

所属工序	设备名	数量	治理措施
生产厂房	CTP 制版机	2	采用建筑隔声；并辅以消声、减震设施等措施。
	CTP 冲版机	2	
	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	1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

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显影液、冲版废液、废滤芯、废水处理污泥）。
技改项目所需职工在现有项目中调剂，不新增职工，未新增生活垃圾排放量。

企业已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建立危废台账，危废转移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固废处置详见表 3-3。

表 3-3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及处置表 单位：t/a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原料桶	HW49	900-041-49	0.125	0.125	原料使用	固	外包装及油墨	T、I	置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滤芯	HW49	900-041-49	0.048	0.048	废水处理	固	有机物	T/In	
3	废显影液	HW16	231-002-16	3.0	3.0	感光	液	显影液	T/In	
4	冲版废液	HW16	231-002-16	1.0	1.0	冲版	液	废液	T/In	
5	废水处理污泥	HW49	772-006-49	0.5307	0.5307	废水处理	固	污泥	T/In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冲版废水经显影机冲版水回收再利用装置处理（混凝沉淀+高精度过滤）后回用于冲版，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废水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技改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废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噪声测点的昼、夜间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物均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

企业已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建立危废台账，危废转移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及其它有关规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无敏感保护目标；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要求，周边环境无异常。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

（一）本项目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二）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应标准要求，排放总量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三）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重大生态破坏；

（五）企业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建设项目；

（六）该项目无分期建设情况；

（七）建设项目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情况；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可靠，内容完整，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九）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问题。

通过对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对照核查，本项目无不合格项。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建成后的环保管理，建立完备的环保档案。

专家签字：

八、验收人员信息

淮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组长					
专家					
参会成员					